

从哪里开始 从哪里结束

——读刘文华中短篇小说集《恰夫妻少年》有感

□ 魏霞

新春伊始，又重读了一遍《恰夫妻少年》。

什么是生命？什么是婚姻？什么是爱情？生命、婚姻、爱情之间的关系和意义又是什么？翻开此书，这些人类的终极问题跳跃在字里行间。爱因斯坦说，提出一个问题比解决一个问题更重要。好在，很多问题，我们看重的是过程并非结果，如果谈及结果，不管是生命、婚姻还是爱情，这些隶属精神范畴的问题，都会随外形实体的消亡而消亡。从哪里开始，就会从哪里结束。万事万物不过是一个过程，还是让我们在作家的文字中享受阅读的美妙吧。

《恰夫妻少年》是百花洲文艺出版社推出的中国作协会员刘文华的一部中短篇小说集，《恰夫妻少年》也是集中第一篇短篇小说的题目。文中的“我”，出场就是一个忧郁的少年。在苍茫月光的笼罩下，在风吹麦浪的田野上，少年苦苦思索生命、婚姻与爱情。懵懂如他，算不清今年 62 岁的老爷爷什么时候生了今年 49 岁的爷爷，今年 49 岁的爷爷什么时候生了今年 35 岁的父亲，今年 35 岁的父亲又在什么时候生了今年 19 岁的自己，以至于脱口而出把侄女喊为妹妹：“妹妹，我说，你笑得好甜好美哩。”懵懂的真是这么个少年吗？悲剧就是这样把美好的东西毁灭给人看。在作者不瘟不火的叙述中，让人感受到了一种忧郁忧伤的悲剧美，继而产生心灵震撼，启示人们去思考少年思考的问题。这样的问题，与其说是小说中的人物在思考和言说，不如说是作家自己在思考和言说。由此可见，刘文华是一位颇具社会责任感的作家。

如果说《恰夫妻少年》中作者探讨的是生命、婚姻与爱情问题，那么，中篇小说《茅草深处》涉及的则是生与活的问题。年轻的党校老师“我”在“当晚心情好”时，会给关系不稳定的恋人谷小

米写信，说些生与活的乐趣、悲苦和意义。具有一颗“不可思议的头颅”的七岁孩童草上天，常有一些哲学性的问题和行为。比如：“我迷迷糊糊地说，天，你哭什么呢？草上天说，在祭花。我又说，花？花怎么了？草上天说，花灭了。”如何生与如何死，在一个小孩子身上得到了完美的呈现。草上天点燃的一把大火，烧了自己，也烧了周围人的荒唐和愚昧。作家是高明的，他把既美好又蒙难的茅草毁灭给人看的同时，又没有毁灭对未来的希冀：“我把草上天安葬在草地旁边的一个高坡上，好让他生死与共地永远护卫住这片曾经蒙难的草地。他短短的生命由此出发，死后也似该回归故里。我愿意相信，只要有他那双机警的无所不在的眼睛守望著，这块负荷太多的热土，稍事喘息以后，兴许会萌生一片全新的意义。”小说的结尾与鲁迅《药》的结尾有异曲同工之妙，“华大妈跟了他指头看去，眼光便到了前面的坟，这坟上草根还没有全合，露出一块一块的黄土，煞是难看。再往上仔细看时，却不觉也吃一惊——分明有一圈红白的花，围着那尖圆的坟顶。”于绝望中给人以希望，是鲁迅先生的过人之处。从小说情节的设计中，不难看出刘文华深得鲁迅文学精神三昧，颇有其举重若轻、言简意丰的创作风范。

活用鲁迅作品的表达，在中篇小说《鲁西风情》中也有所体现。比如：“我的家乡在鲁西边上，北邻冀南，南邻豫北，团结了 3 个省份的平原川地，让人一眼望不到头，两眼也望不到边际。”“一眼”“两眼”两句看似繁复，实则是作家于“无意”中蓄意透露出的“有意”，旨在反映作家内心浓郁的情感。这与鲁迅《秋夜》中“我家门前有两棵树，一棵是枣树，另一棵也是枣树”的经典名句，同样是同工异曲。

这部小说集的语言也不得不说，

不疾不徐娓娓道来，既风趣又幽默。我边读边想，这样的语言让我学一辈子也学不来。略举例子二三，即可说明，即便在笼罩着忧伤的问题小说《恰夫妻少年》中，风趣幽默也无处不在，如“我父亲和我岳父是在一次酒桌上给我和荷子订的婚，在这方面他俩人真像一对所谓的亲家，一拍即合。不合的是我和荷子”。作家用“不合”一词，简约又巧妙地把故事情节过渡到了下文。再如中篇小说《一条远道而来的狗》中：“化肥家的（狗），我说，化肥是村长。我抬出村长化肥的牌子，是要吓吓大哥大嫂的，免得他们一意孤行下去。”只有沉重的东西才需抬，这里明着是说“抬出牌子”，实则是说村长的权力大而重，抬出来能够压倒一切。又如另一篇中篇小说《茅草深处》中：“我摸摸脸，脸还在，话却没了。”作家诙谐地写出了年轻的党校老师面对恋人质问时的尴尬。再如《村级干部刘大胡子》中：“吕一鸣当真急的是人流的事。人流这个语汇在墨水镇一带具有独创的意义，指的是春季人员流失。”给“人流”一词这样的创新用法，在别的文学作品中我还真的没有看到过。特别是在曾获得河南省第二届文学奖的中篇小说《头一个架子》中，“我父亲就势站到一个坟头子尖上，以自己并不高大的身躯从人群中脱颖而出，进而显得出类拔萃”等句，既信手拈来又匠心独运，既妙笔生花又暗藏机锋，思想和智慧的光芒闪烁贯穿全篇，让人在忍俊不禁、若有所思中，一边读一边不停地击节拍案。

再说小说中人物的取名，一是符合人物的身份特征且接地气。“大胡子”“万能胶”“二壶”“化肥”“南瓜”“大河”“老末”“螳螂”等，光看人物名，就明白写的是农村题材。二是富有深刻的寓意。《茅草深处》中的孟高远，本来是另一个角色的名字，却暗喻主人

公“我”的梦想高而远，却郁郁不得志，混迹于市郊的一所生源都困难的武校，污浊的环境与同样污浊的人际关系，与“我”高而远的梦想格格不入，预示着“我”的离开是迟一天早一天的事；“草上天”是一个孩童的名字，草本来是长在地上的，上了天，预示着死亡和毁灭。在小说的结尾，作家安排这个富有哲学头脑的孩子葬身于一片火海之中，飞上了天。短篇小说《热得快》中的“钟雨”是“中雨”的谐音。《道德经》说：“飘雨不终朝，暴雨不终日。”越是来势凶猛下得大的雨，越不会绵绵延延下个不停，“中雨”算是不小的雨了。作家给作品中的人物起这样的名字，预示着钟雨与夏小蕾的关系热得快也凉得快。原文这样写道：“电说停就停，也说来就来。尽管钟雨自己会发电，热能转化得也够快，但跟真正的热得快比起来，到底不能比。他还没把夏小蕾这壶水烧开，它就把那只装满水的暖瓶烧爆炸了。”还有《鲁西风情》中的二百六，这名字起得也耐人寻味。我们常用“二百五”来形容傻头傻脑，不很懂事而又倔强莽撞的人，那二百六是个怎样的人物呢？还是给读者朋友留点悬念，读一读原著吧。

作家刘文华的这部中短篇小说集，在对社会现实的描写、生活细节的还原、人物心理的刻画，以及故事情节的设计等诸多方面，皆有可圈可点之处，读来不仅引人深思，还能给人带来妙不可言的阅读体验。从哪里开始，从哪里结束。读了这本集子，意犹未尽，依据作者简历，按图索骥地寻找他的长篇小说《跟我说爱我》和《姐妹宣言》等作品，都让人不忍释卷，都可以当枕边书，甚至有一种从此不再想读其他作品的感受与冲动。继而感慨，这样高水平的作品，为什么没早日读到呢？

不凋零的迎春花

□ 纳兰泽芸



一个人，百岁已是高龄；一栋建筑，百年亦是长寿；一家企业，百年更是高寿……而由文字承载的人类思想，能够穿越时空而存在千年乃至恒久。

有此感悟始于一有年听到台湾一位著名作家的话，他说他最初写作的时候，租住在一个小木屋的简陋阁楼里，白天在报社拼命跑新闻，晚上回到小阁楼中，把窗子的布幔垂下，依着一盏孤灯，一任文思泉涌奔泻。

20 多年后，他成了名震海内外的著名作家。当他回到自己旧时租住小木屋的地方，他发现木屋早已在岁月里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就连小木屋后面的一个池塘也早已填平，建起了公寓楼，当年的一切，已经寻不到一丁点踪迹，被时光的巨手抹得干干净净，不留一丝痕迹。

然而 20 多年前他在紧张工作之余，在小阁楼上依着孤灯写出来的文字，仍然在他出版的著作里字字分明，数不清的读者仍然能从字里行间读到 he 数十年前彼时此刻的心情，彼时的思想。他说，甚至透过昔日的文字，似乎都能听到当时自己停匀的呼吸声。

所以 he 想起匆匆逝去的时光，真如烈酒入腹，血脉翻涌。他感慨：“写作，真的是一个永恒的事业，世间许多事物，在时间长河里都是速朽的。而文字，却能创造恒久甚至不朽的奇迹。”

谁说不是呢？且不论“李杜文章在，光焰万丈长。”单说姑苏城外寒山寺中的那一脉夜半钟声，自敲响那刻开始，就随着 28 个简简单单的文字，在无数人的心里悠悠绵延了

1000 多年。时光走马，千年已逝。没有人会记得千年前金榜上那些高高在上的状元名字，却有一代代的人记住了那位落榜孤客的 28 个字，记得“张继”这个平凡不过的名字，记得“月落乌啼，总是千年的风霜。”

文字是有生命的。文学家同样也是活生生的生命。他们同样生活在苍茫人世间，同样是血肉之躯，同样担负着生活的重担与悲欢，同样一天 24 小时。

但他们的内心里有更细致的巧思。一杯茶、一碗饭、一棵草、一粒沙、一羽燕、一句话甚至一个眼神，都会拨动他们的心弦，促使他们用笔开启一个由平淡到深邃的世界。即使这些文学家的生命早已终止，但他们笔下文字的生命，却永存在苍茫人世间，他们的思想与心情，很多年后，仍然能够被无数人感知到、体会到。

我想到了路遥笔下的迎春花。这迎春花多像那些呕心沥血创造文字、创造精神食粮的文学家们，他们在走到人生某一点的时候，同样也会如迎春花一般凋零，但就算生命终究会涅槃，他们的文字，他们的精神，会生生不息。将以另一种形式，永存于一本本书籍的字里行间，永存于无数人们的心中。

金黄的迎春花凋落了，精神与思想的微光仍在著作里、在字里行间浮光跃金。

于是在这个午夜时分，我不去多想那些飘忽无常之事，只需沉浸在文字这片清旷与光明之中，内心在这宁静中呈现出一片静水流深。

二月杂记

□ 胡维

我热爱工作，喜欢文字，想念老家，一住情深。人生充满戏剧性，总会有遗憾，清风几两，但对于我来说，生活工作半生了，庆幸终于可以做一些热爱的事情。人总得努力一下，才不留遗憾。

去年累计看完了第 2000 本书。这一路走来，感恩书籍文字，它给了我孤独时刻坚持的勇气和信念。要是人生有颜色，我一定回答，那就是文字的五彩斑斓色。我算是被文字叫醒的吧？这个世界每天能准时把一个人喊醒，除了文学和至亲的人，还有什么？梦想？

喜欢散文、诗歌。但文学的终极境界是小说。可是我写不好小说，写了 3 篇万字的短篇，投了，还查无音信。我的小说粗浅，不细腻，细节处理不到位。换句话说，我在想我不是那块料？可我一直在努力，有时候，我这个奔跑的样子，应该也很可爱。

中学前，住在小镇上，最喜欢坐在门口大杏树下，读小说，风来了，吹落一朵一朵杏花，有淡淡的香气落满衣袖，那种自由和宁静能撼动灵魂。很怀念那些青葱岁月，只是物是人非，山长水阔，再也回不去了。

长大了，工作了，我就把村庄弄丢了，从离开村子的那一刻起，我就成了村庄的客人。我知道，当我像一棵树苗离开村子，走进城市的一个角落。那一刻，我就彻底失去了故乡。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村庄的

一切，永远是一道清流，它是所有离开故乡之人，灵魂的安放之处。

但我发现我终其一生，可能再也无法回到那个心心念念的地方——我的老家了。灵魂回去了，肉体却在路上。从村子搬到小城已经十几年了，漂泊广东也十几年了。在一个地方待久了，也就习惯了。我也成了那个把老家住在纸上的人，嘴里说着想念村庄，回到村子里，住不上两晚，就逃了。

母亲跟我相反，城里住不了几天。于是，视频里，我可以听着母亲带来村子里的消息，西院的大伯，东街的三婶，村子还是那个村子，住在城市的我，忙着生计，回不去的时候，从母亲那里解一解乡愁之苦。不知有多少人活成我这样，就是这个样子。住在城市想乡下，乡村又待不下。

如今生活条件好了，这张胃口却依旧迷恋着母亲煲的汤，闻到就会味蕾打开。更喜欢吃母亲做的大锅饭菜。在没有炊烟的城市，每一棵树，一株草，一堆土，都是沉甸甸的乡愁，走不出来的烟火。殊不知，那是母爱的味道，一辈子也忘不掉的。

当一个人到了看山是山，看水是水，一切变得从容淡定时，世间的风雨便再也不会伤害到他。人生你我，太多是过客和故事。记录下来的文字，是成长，也是风景，暮年之后，翻一翻，看一看，嘴角露一丝微笑。

濮阳颂

□ 刘洪伟

如果我写家乡，我不会只写“濮阳”。

我要写颛顼城、帝丘城、龙之乡，河朔保障地无双。

尼父十年居卫民智化，庄生垂钓韵悠长。

我要写仓颉陵、张辉墓、子路坟，风蚀雨琢永留芳。

春秋霸主轮值会盟台，千年争雄古战场。

我要写桑间濮上，中国第一女诗人许穆的万世吟唱。

我要写四牌楼北，文官下桥武官下马的八都牌坊。

我要写中国古代二十四孝的四太孝，还有张家九世同堂的公艺堂。

我要写首测子午线的天文大师

“小哪吒”变形记

□ 李晓婷

《哪吒之魔童闹海》票房神话仍在继续。勇敢无畏又不失顽皮、有着强烈正义感责任感又喜感十足、经历天劫后亟待重塑肉身的哪吒，成为孩子们热议的话题和心里的偶像。

2025 年 2 月 17 日清晨，又是一年开学季，我遇到了一个“小哪吒”。

料峭的春寒还未消散，校门口的杨树已在枝头悄然孕育着新芽，仿佛在预示着新的生机与希望。作为一名始终关注学生心理健康的副校长，我敏锐地察觉到了异常——在熙熙攘攘的人流中，一个小小的身影蜷缩在父母中间，正剧烈地抽泣着，那颤抖的身躯满是不安与抗拒。值班教师在一旁耐心地劝说，却始终无法安抚这个孩子。这一幕，与周围的热闹形成了鲜明而刺眼的对比。

我快步走上前去，缓缓蹲下身，让自己的视线与这个泪眼朦胧的男孩平视。清晨的阳光柔和地洒下，在他挂着晶莹泪珠的睫毛上折射出细碎的光点，仿佛是他内心的脆弱与无助的映射。

“孩子，你怎么啦？”我轻声问道，同时温柔地摸了摸他的头。

“肚子疼……呜呜……”男孩抽噎着回答。

“肚子疼得厉害吗？”我一边轻声询问，一边轻抚他的发顶，指尖触碰到他微微汗湿的刘海，那湿润的触感仿佛传递着他内心的紧张与焦虑。“李老师有个祖传秘方呢，搓热手心，捂在肚脐上，再喝杯温水，说不定一会儿就不疼啦……”我的话还没说完，男孩身体本能地后缩了一下。多年的教育经验告诉我，此刻他所表现出的躯体化腹痛，可能只是一个表象，真正潜藏在内心深处、需要我们去化解的，是那只名为“开学焦虑”的小兽。

我向一旁的家长语气诚恳地建议道：“看来孩子肚子真的很疼，你们带孩子去医院

做个全面检查吧，是打针还是吃药，都听医生的，可别耽误了孩子的病情。”我的话音刚落，男孩立刻紧张地说道：“不用去医院，我回家休息一下就好了，下午我能上学！”这戏剧化的转折验证了我心中的猜想——这正是典型的分离焦虑躯体化表现。我深知，在这种情况下，我需要做的，是与他建立信任的桥梁，而不是强行说服他。

于是，我微笑着开始和他聊天，问名字、问班级及能够激发他兴趣的话题，千方百计拉近与他的距离。

“哎呀，这段时间我都找不到你们班的位置了，你们的教室现在搬到哪儿去啦？你能带我去你们班吗？我怕自己找不到路。”我“示弱”地问道。

“可以！”男孩毫不犹豫地回答道，似乎已经完全忘记了刚才还在“肚子疼”。我的“示弱”和同理心起了作用。

“来，拉着我的手，我们一起去吧！”男孩高兴地拉住了我的手，和父母说了再见，便跟着我向教室走去。

班主任王老师在教室门口等候孩子们。“辰辰可是我们班最能干的小组长呢！”王老师看到我带着孩子走来，马上意识到背后的原委，及时地给予了表扬。男孩立刻挺直了脊背，脸上洋溢着被认可的喜悦，脸上洋溢着被认可的喜悦。

每个孩子都是心底纯真却时而有些叛逆的“小哪吒”，等待着教师用“太乙真人”的智慧和关爱，为他们重塑肉身、点亮心中的“风火轮”。当我们学会走进孩子们的内心，为他们量身定制成长密码，终将激发他们克服自身障碍、焕发无穷活力、勇敢奔向未来。



谁能让我忘记

□ 王少宽

周末无事，便开车回了老家。岁末年初事情多，将近一个月没回去了。路上车不多，很通畅，半个多小时就到了村里。我熟练地往左打方向，刚拐过十字路口，一眼就看到母亲在家门口站着。

母亲依然穿着那件紫色的棉袄，依旧是那么干净，只是年头久了，边角处有点开线。母亲看见我，紧走几步迎上来，笑着说：“你爹刚回家，走，赶紧回去暖和暖和。”我埋怨，这么冷的天，你俩在这站着干啥？母亲依然笑着说：“俺知道今儿个星期天咧，看看你回来不？”

我有点生气，打个电话问问不行啊？母亲说，你爹知道你忙，不敢耽误你的事儿，不叫俺打。

我问：“俺姐给你买的新衣服，咋不穿啊？”母亲说：“平时干活儿脏得很，穿不着。”我说：“那买了光放着啊？”母亲说：“等到过年走亲戚的时候再穿吧。”

美好的时光总是过得很快，转眼天快黑了，我准备开车回去了。父亲扛着一个大塑料袋，十分费力地放到我的车上。

我问他里边装的啥，他说：“啥都有，萝卜、白菜、大葱，还有一大块猪肉，邻居自己养的猪，喂养时间长，好吃！”

我放下车窗玻璃，大声说：“回去吧，天冷。”

父亲说：“走吧，俺没事儿，转转溜溜。”过了一会儿，我扭头一看——他俩还在后面跟着呢！

我掉转头又返回来说：“回家吧，等过两天不忙的时候再回来，到时候咱们又见面了。”

母亲眼中似有亮光闪烁，俺再看看孩子……我儿子懂事地握着爷爷奶奶的手，劝他们回家。

终于，父亲和母亲一步三回头地往回走了。

我使劲擦了擦眼睛，一脚油门，疾驰而去。走出好远了，倒车镜中，我分明看到——我亲爱的父亲和母亲依然站在那里，远远地看着我们……